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系證照補助暨獎勵要點

110年11月9日企業管理系學生事務會議審議通過

111年3月11日企業管理系學生事務會議審議通過

115年1月20日企業管理系學生事務會議審議通過

一、目的：為鼓勵本系學生於在學期間積極考取各項專業、語言證照，發展多元就業力，爰辦理證照獎勵補助措施。

二、申請資格：本系日間部及進修推廣部在學學生

三、經費來源：教育部補助本校高教深耕計畫經費、相關計畫經費或其他單位、個人捐助。

四、辦理期間：依每年度公告日期為準，經費用罄即截止受理。

五、獎補助範圍：本系認定為專業、語言畢業門檻之證照且於在學期間考取者，詳可參閱各學年度入學之【專業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實施要點】及本要點附表證照獎勵分級明細表，若非明細中所列出之畢業門檻證照則不予補助及獎勵。

六、申請項目：

(一)證照考試報名費補助：

1. 一般生依據考照通過與否核定補助證照報名費，區分如下：

- I. 專業證照：係指專業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實施要點及證照獎勵分級明細表中所列出各項專業證照，若通過則半額補助並以一千元為限；未通過則不予補助。
- II. 語言證照：通過所屬學制畢業門檻則予以半額補助並以一千五百元為限；未通過則不予補助，進修部依日間部相同學制予以補助。

2. 具以下資格者，無論通過與否，皆全額補助報名費用。

- 具學雜費減免資格者(A. 低收入戶、B. 中低收入戶、C.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D.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 原住民學生
- 獲教育部大專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
- 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通過本校各年度急難救助金申請)
- 需經濟協助之懷孕學生或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3. 專項計畫全額補助原則：當年度如有教育部或其他單位補助之專項計畫，且該計畫已明定證照報名費補助者，得依該計畫核定內容，對符合資格之學生全額補助證照考試報名費，不受前述補助比例及金額上限之限制。

(二)考取證照獎勵金：

依證照等級分類為A級（最高補助2000元）、B級（最高補助1000元）、C級（最高補助200元），詳見本要點附表證照獎勵分級明細表。

七、申請期間：每年補助期限自1月1日起至12月10日止（遇例假日則順延至次一工作日）。申請時間為5月31日及12月10日前依本系公告提出申請。

八、申請方式：申請人檢附申請表及佐證資料，由系辦公室進行審查。

九、注意事項：

(一)同一證照的同一級別不得重複申請本獎勵或向本校其他單位重複申請。如發現有偽造事實或變造證件等情事，將追回已核發之補助、獎勵金並取消申請資格且依本校相關辦法處置。

(二)本系保有修改、變更之權利。

(三)計畫經費用罄，得另行公告停止辦理。

十、本要點經系學生事務委員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